

落實前扶貧委員會 53 項建議的最新進度

(I) 了解貧窮問題

編號	建議	進度
1	監察和追蹤貧窮指標的趨勢，並因應社會情況的轉變而修訂有關指標。	貧窮指標在二零零七年的最新情況已上載至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網頁。
2	在制訂和推行政策時，應參考貧窮指標和其他相關數據及資料，並考慮公共政策對不同弱勢社羣的影響。	持續進行。
3	進行並鼓勵有關機構就貧窮問題作進一步研究及分析，以便公眾能掌握有關課題和討論。	研究資助局已向高等學府發出邀請函，邀請他們就「策略性公共政策撥款」中的「香港的貧窮、不平等及社會弱勢情況」提出研究建議書。有關申請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截止。
4	就扶貧措施的成效進行評估性研究。	將會就兒童發展基金的先導計劃進行顧問研究。
5	檢視課稅及社會福利對家庭收入（特別是低收入組別）的影響。	下一次的更新工作將於二零零九年進行。
6	檢視香港社會流動性及收入流動性的情況，並就兒童和其他弱勢社羣的流動性進行縱向研究。	由中央政策組、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及香港大學亞洲中心合辦的「香港的社會不平等及社會流動性研討會」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舉行。 有關香港收入流動性情況的更新研究將於二零零八年年底進行。
7	制訂能反映社區網絡作用的指標或進行有關的研究。	中央政策組現正就天水圍進行三項研究，其中一項研究是比較天水圍和深水埗區的情況。 會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委託進行一項有關社區投資共享基金的評估研究。

編號	建議	進度
8	有系統地蒐集數據和統計數字，以加強有關貧窮問題的研究和分析工作，例如在長遠發展全港性的醫療記錄系統時，考慮蒐集醫療數據或統計數字。	<p>已成立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督導委員會。委員會現時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制訂初步建議。</p> <p>定期進行有關香港學生學習表現的國際性研究。其中研究範圍會特別涵蓋他們的社會經濟狀況與其成就的相關性。</p>

(II) 失業人士和在職貧困人士

編號	建議	進度
9	全面檢討培訓、再培訓、技能提升和終身學習的課程和服務，以確保這些課程和服務都是市場導向的，並且顧及失業人士和在職貧困人士的需要。	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的策略性檢討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完成。相關的諮詢文件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發布，諮詢期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完結。再培訓局正在整理就其檢討建議所收到的意見，並計劃在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向勞福局提交最終建議。
10	進一步加強培訓和再培訓的工作，包括當向外籍家庭傭工僱主收取的徵款可被運用時，善用有關資源。	<p>再培訓局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動用徵款支援其現行運作和服務。</p> <p>再培訓局已於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增加一萬個培訓名額。再培訓局計劃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進一步增加培訓名額。</p>
11	以綜合模式提供培訓及就業援助，以善用現有資源，為有就業困難的人士提供更具針對性的援助。	已着手研究如何精簡和整合現有與培訓和就業有關的服務。
12	全面檢討如何以「一站式」為目標，提供就業援助，以進一步便利健全人士（特別是有就業困難的人士）能得有關的培訓及就業援助。	再培訓局會在二零零八年年底設立第一個試驗中心。

編號	建議	進度
13	推動經濟發展和特別關注能為低技術工人創造就業機會的界別。	<p>為使天水圍居民有更多就業機會，房屋署在批出房屋委員會兩份涉及天水圍屋邨的新物業服務代理合約中，已加入承辦商必須僱用特定比例的區內居民的規定。</p> <p>以試驗計劃方式成立的天水圍房屋諮詢及服務小組的組員，亦主要是區內居民。</p>
14	促進社會企業的發展，以協助有就業困難的人士重投就業市場和把握就業機會。	<p>社會企業高峰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約有 600 名來自福利、學術、商業及其他界別的嘉賓出席高峰會。出席的嘉賓都為推動社會企業（社企）進一步發展提供有用的意見。</p> <p>促進社企優先競投政府清潔合約的先導計劃已於二零零八年年初推行。這先導計劃已預留了 38 項總值約 1,700 萬元的政府清潔合約，供合資格社企競投。有關合約的服務範圍遍及全港 18 區，並將可提供超過 300 個就業機會。</p>
15	加強地區層面的就業支援，特別是那些失業情況較嚴重的地區，並同時推動本土經濟和發展社會企業，以及投放資源進行工務工程和基建項目。	<p>促進社企優先競投政府清潔合約的先導計劃已於二零零八年年初推行。這先導計劃已預留了 38 項總值約 1,700 萬元的政府清潔合約，供合資格社企競投。有關合約的服務範圍遍及全港 18 區，並將可提供超過 300 個就業機會。</p> <p>民政事務總署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推行「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計劃為非政府機構和地區組織提供種子基金成立社企，藉以為弱勢社羣提供就業</p>

編號	建議	進度
		<p>機會，鼓勵他們自力更生。迄今為止，這計劃的首三期合共批出約 6,700 萬元撥款，用以資助成立約 70 個新社企計劃，為弱勢社羣提供約 1 300 個職位，當中 36 個社企計劃已在／將會在觀塘、深水埗、屯門、元朗、天水圍和東涌等條件較差的地區開設。協作計劃現時仍有約 8,300 萬元可供申請。</p>
16	<p>在進行規劃時，多考慮社會因素及人口狀況，例如人口、就業、配套設施及其他影響民生的事宜。</p>	<p>持續進行。</p>
17	<p>監察及檢討交通費支援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並考慮提供適當的工作誘因，鼓勵就業。</p>	<p>這項計劃的檢討已提前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完成。</p> <p>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財務委員會通過下列放寬措施：</p> <p>(1)每月收入上限由 5,600 元提高至 6,500 元；(2)容許在原區就業的合資格人士申領津貼；以及(3)把領取津貼的期限由 6 個月延長至 12 個月。</p> <p>上述放寬措施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推行。</p> <p>勞工處將會密切監察計劃在放寬限制後的進展情況，並在放寬措施推行最少一年後進行檢討。</p>
18	<p>考慮如何為健全失業人士及在職貧困人士提供適當協助，使有關制度能為有工作能力的人提供工作誘因，讓他們透過就業，自力更生。</p>	<p>再培訓局將於二零零八年設立一站式中心。</p>

(III) 兒童及青少年

編號	建議	進度
19	在制定各項協助兒童及青少年的政策和措施時，考慮兒童和其家庭的整體需要，特別是應及早識別和介入處理他們的問題，考慮各項措施的實際成效，以及鼓勵跨界別合作。	家庭議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設立，其要務之一是促使決策者關注家庭觀點，例如長遠而言，在制訂政策程序中加入家庭影響評估。家庭議會將會在日後會議席上探討這課題。
20	成立兒童發展基金，試行以資產為本的模式（包括目標儲蓄成份及師友計劃），鼓勵弱勢社羣兒童制定長遠的個人發展計劃。	財務委員會已通過撥款三億元成立兒童發展基金。首批先導計劃預計可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開展。
21	在兒童發展基金試驗計劃完結後，以兒童發展基金作為長遠推動香港兒童發展的模式，並整合現時不同的資源和資助，以推行更着重兒童為本、資產為本和家庭為本的兒童發展方案。	待兒童發展基金首批先導計劃完成後，會對計劃進行檢討。
22	改善現時有關兒童發展的工作的成效評估。	將會就兒童發展基金首批的先導計劃進行顧問研究。
23	透過社會服務界與教育界的合作，適當地利用學校作為平台，協助解決弱勢社羣兒童的發展需要，尤其是一些「隱蔽家庭」的兒童。	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在3 000個為中學畢業生而設的三年制職位中已有部分受聘為計劃工作人員，為駐校社工提供支援。
24	若政府成立家庭事務委員會，該委員會的工作應顧及弱勢社羣的兒童及其家庭的需要。	成立家庭議會的目的之一，是整合現有處理不同年齡和性別人士事宜的各個委員會。透過家庭議會的工作，政府應可藉制訂社會政策和提供適切不同家庭成員需要的福利服務，從而強化家庭。

編號	建議	進度
25	分階段把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推展至全港所有地區和加強為高危的兒童及家庭提供社會服務的跟進和支援。	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已在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擴展至觀塘區，並會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進一步擴展至荃灣和葵青區。
26	加強家長教育，尤其注重弱勢社羣及難以接觸家庭的需要。	持續進行。
27	確保教育制度為不同社會經濟背景的兒童提供學習和盡展所長的機會，並為缺乏家庭支援的學生提供額外援助。	免入息審查的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已於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學年推行。計劃是向有子女就讀合資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園中的幼兒班、低班及高班的父母提供學費津貼，而且不論其社會經濟背景。貧困家庭更可通過現行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申請額外學費援助。
28	促進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區內社區組織的跨界別合作，從而推動為家境清貧的中小學生而設的校本及區本課後計劃。	持續進行。
29	加強處理待學待業青少年問題的工作，並考慮青少年持續發展及就業培訓專責小組所進行的評估結果。	專責小組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向政府提交附有建議的報告。有關報告的資料文件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送交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和民政事務委員會。
30	為那些長期領取綜援而又未能受惠於現時計劃的青少年提供更深入的援助，並評估他們的需要，以便提供適時和具針對性的支援。	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展開「走出我天地」計劃第二階段。

(IV)長者

編號	建議	進度
31	提倡積極及健康的老年生活，作為安老政策和預防長者貧窮的政策方向，以提升長者的生活素質，讓他們活得有尊嚴。	<p>社會福利署（社署）獲得額外二億元撥款後，隨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推行一項計劃，以協助缺乏家庭支援的長者改善家居環境。估計在未來五年將會有合共四萬名長者住戶受惠於此計劃。</p> <p>除了現有的 32 間長者學苑外，安老事務委員會和勞福局正邀請有意在中小學校開辦更多長者學苑的人士提交新一輪申請，並尋求將長者學苑的模式推展至大專院校。</p> <p>在二零零八年，為期兩年的「左鄰右里積極樂頤年」試驗計劃已在全港 19 區展開，計劃預計可接觸約 32 000 名長者。</p> <p>另一項為期兩年的「左鄰右里－社區關愛長者」試驗計劃亦將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推行，以通過鄰里網絡的平台處理虐老問題。</p>
32	在提倡共同責任及可持續的財政安排的基礎上，進一步改善支援長者的機制，並把公共資源集中用於最有需要援助的長者身上。	<p>安老事務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年中就有關事宜委託進行研究。</p> <p>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房屋委員會已推行一套優化編配房屋措施，以促進家庭和諧，並鼓勵家庭支援長者。日後會再對計劃進行檢討，精簡現有計劃以促進更親密的家庭關係，並推動家庭成員互相扶持。二零零七年八月放寬租金援助計劃下長者住戶資格準則的措施，深受公屋住戶歡迎。</p>

編號	建議	進度
		醫院管理局已撥出額外資源，將老人精神科外展計劃擴展至私營安老院的長者，目標是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提供約一萬人次的外展服務。
33	加深了解清貧長者的問題，包括探討如何促進有關貧窮問題的研究及分析工作，例如在長遠發展全港性的醫療記錄系統時，考慮蒐集醫療數據或統計數字。	已成立電子健康記錄互通督導委員會。該委員現時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制訂初步建議。
34	加強接觸和識別「隱蔽」及獨居長者，幫助他們脫離孤寂的生活，把有需要的長者轉介到現有的公共支援網絡，以及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包括義工)，以照顧隱蔽長者的需要。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起，已為長者地區中心和長者鄰舍中心額外增加 4,200 萬元經常撥款，用以增聘更多員工，加強接觸隱蔽及獨居長者的外展工作。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起，已為長者地區中心額外增加 1,800 萬元經常撥款，以加強其輔導及轉介服務，並提高審理資助長期護理服務申請的效率。
35	提倡社會共融和鼓勵長者參與社會活動，並策動健康退休人士這寶貴的人力資源，協助社會上其他有需要的人士。	上述的額外資源已使長者地區中心和長者鄰舍中心可增聘更多員工，從而策動包括「年青長者」等義工參加外展工作。
36	盡早設立可持續的醫療融資制度，以確保市民可得到公平和能夠負擔的醫療服務，並為貧困人士和亟需照顧的人士提供安全網。	已於二零零八年就醫療改革和融資進行首階段公眾諮詢工作，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展開第二階段的諮詢工作。
37	在社區層面加強為長者提供基層醫護服務，包括保健和預防性護理服務，以及在社區層面利用私家醫生網絡。	已於二零零八年就醫療改革和融資進行首階段公眾諮詢工作，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展開第二階段的諮詢工作。 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展開為期三年的先導計劃，向 70 歲或以上長者每年提供面值 50 元的醫療券五張，以資助他們使用私營基層醫療服務的部分費用。

編號	建議	進度
38	改善醫療收費減免機制，例如再簡化有關申請程序和延長收費減免的有效期，使非綜援受助人（特別是長者）可較容易得到資助的醫療服務。	長者減免收費計劃已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擴展至普通科門診診療所的非預約門診服務。
39	進一步紓緩有需要的長者（不論他們有否領取綜援）在醫療費用方面的負擔。	已於二零零八年就醫療改革和融資進行首階段的公眾諮詢工作，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展開第二階段的諮詢工作。有關安全網的事宜會在研究醫療改革和融資時一併探討。
40	協助長者申請公共租住房屋，並協助居住在私人舊樓的低收入高齡業主。	由二零零七年十月起，在房屋委員會的「家有長者」優先配屋計劃和「新市樂天倫」優先配屋計劃下，有長者成員的申請家庭輪候時間已由最少 24 個月縮減至 18 個月。日後會作進一步檢討，以精簡上述計劃。為協助居住於私人破舊樓宇的長者自住業主，房屋委員會已自二零零四年推行措施，透過體恤安置計劃發出暫准租用證，讓這些長者入住租住公屋。待持證人符合公屋輪候冊的資格準則後，可將租用證轉為常規租約。自計劃實施後，已有 83 個住戶受惠。
41	鑑於人口高齡化，引致對資助安老宿位和社區照顧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應就有關供應作出較佳的長遠規劃。	安老事務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年中就有關事宜委託進行研究。
42	<p>透過以下相關的措施，增加優質安老宿位及社區照顧服務的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考慮應否對使用資助住宿照顧服務的長者實施經濟狀況審查； 	安老事務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年中就有關事宜委託進行研究。

編號	建議	進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探討有助進一步讓個人、其家庭及政府三方能共同分擔費用的方法，包括需經濟狀況審查的資助券制度，以及協助有需要的長者選擇不同的服務；以及 • 鼓勵優質的自負盈虧及私營安老院舍提供多元化的服務，推動市場蓬勃發展，以及鼓勵發展個人和家庭不同經費來源。 	
43	鼓勵社會企業的進一步發展，以提供長者服務。	<p>至今在「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協作計劃）下獲批的 70 個新社企計劃中，有 8 個現正／將會提供以長者為目標的服務，例如保健服務、長者用品的售賣，以及為長者提供清潔和小型維修服務。</p> <p>在二零零八年六月推行的長者家居環境改善計劃下，社署已將獲協作計劃和社區投資共享基金資助的社企和社區組織名單交予負責推行改善計劃的機構，以鼓勵有關機構僱用有關社企和組織作為服務提供者。</p>
44	在不改動綜援作為對有真正需要的人士的最後安全網的前題下，考慮以恩恤的原因放寬綜援受助長者的資產限額。	有關事宜會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內進一步探討。
45	因應現時就香港退休保障的「三大支柱」（即公帑資助的綜援和高齡津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自願性私人儲蓄）的可持續性的研究結果，考慮如何盡早為未來長者提供經濟保障。	研究正在進行中。

(V) 地區為本的扶貧工作

編號	建議	進度
46	更深入了解各區的特點及需要，並在地區層面制訂及推行政策時顧及這些特點和需要。	持續進行。
47	為條件較差的地區提供更多機會和加強改善措施，包括進行基礎設施（社區設施）、促進地區經濟及就業機會。	<p>醫院管理局已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獲額外撥款以加強新界西和九龍東聯網醫院的服務。</p> <p>日後會在條件較差的地區提供更多文娛和社區會堂設施，例如將會在東涌和天水圍發展休憩用地；在東涌興建一間室內康樂中心、一間社區會堂暨圖書館和一間游泳池場館；在天水圍南興建一間圖書館暨室內康樂中心；以及積極計劃在天水圍北興建一間體育中心暨社區會堂。至於深水埗區，深水埗公園（第 II 階段）工程將會完成，而荔枝角公園游泳池副池亦將會改建為室內暖水池。</p> <p>房屋委員會已出租天水圍北的天恒邨多層停車場予香港賽馬會，以設立電話投注中心暨義工及培訓中心。有關改建工程現正進行中，而一樓的用地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移交香港賽馬會作內部裝修。</p>
48	提供額外資源、改善發放撥款資料的途徑，以及長遠而言，整合不同撥款來源和簡化申請程序，藉此鼓勵地區為本的扶貧工作，以配合正規的服務。	房屋委員會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以試驗計劃方式在天水圍設立房屋諮詢及服務小組（小組），以協助區內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邨管諮委會）推行建設社區活動，特別是協助新租戶適應新生活環境。小組除了向新租戶提供區內現有的社會／社區／教育服務資訊及主理一條熱線外，亦會與邨管諮委

編號	建議	進度
		<p>會、非政府機構和區議員保持緊密聯繫。小組的服務一直深受天水圍居民歡迎。</p> <p>二零零七年十月，安老事務委員會、勞福局和社署已於三個地區（東區及灣仔、黃大仙及西貢和九龍城及油尖旺）推行「護老培訓試驗計劃」，為 11 間長者地區中心各提供五萬元種子基金，以便籌辦護老培訓計劃，並為有需要的護老者提供暫代護老服務。</p>
49	為地區設立適當的架構，把不能在地區層面處理的問題提升至政府層面處理，以便能及時消除政策障礙。	新機制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落實。
50	在中央政策支持下，強化民政事務專員的角色，加強跨界別合作，以回應地區的需要。	民政事務專員已獲額外人力資源，以推行各項社區參與計劃，藉以加強他們的社區網絡，並進一步推展地區行政工作。
51	給予民政事務專員更清晰的授權，就區內貧窮問題的主要關注，協調地區層面跨部門合作，以便更妥善回應地區的需要，消除區內扶貧工作的障礙，以達致更大成效。	民政事務專員已獲額外人力資源，以推行各項社區參與計劃，藉以加強他們的社區網絡，並進一步推展地區行政工作。
52	鼓勵地區分析區內的真正需要，訂立清晰而較長遠的方向，並鼓勵區內跨界別合作，以及評估防貧紓困計劃的成效，從而加強地區推行扶貧工作的能力。	持續進行。
53	鼓勵在地區設立由政府官員、非政府機構和地區領袖組成的平台／機制，以識別地區需要和回應。	持續進行。